

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 
2004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
2. 业绩预告情况：□亏损 □同向大幅上升超过 150%以上 □同向大幅下降 □扭亏
3. 业绩预告修正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：是 □否  
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我公司预审计工作，公司与注册会计师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

二、 上年同期业绩

1. 净利润：36,367 千元
2. 每股收益：0.17 元/股

三、 与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（含业绩预告修正）内容的差异

1. 已经披露的关于本期业绩的业绩预告见：公司 2004 年第三季度报告
2. 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为：预计公司 2004 年度经营业绩比去年同期将会有大幅度的增加，增长幅度超过 50%。
3.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主要内容为：公司 2004 年度经营业绩比去年同期将会有大幅度增加，增长幅度将超过 150%。
4. 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为：  
第四季度，我公司开发的北京阳光丽景项目二期 E、F、G 座和北京阳光上东项目 C1 区入住情况顺利，大大超出了公司的预期。因此公司预计 2004 年度经营业绩将比去年同期增长 150%以上。详细情况将在 2004 年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，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05年1月18日